移动信号灯采购公告

江苏省淮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拟采购一批移动信号灯，现进行公开询价，并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报价。本采购项目属于采购人自主经营项目，招采参与方按本采购文件执行。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线缆采购

2. 项目编号：20261049-3

3. 预算价：2.45 万元

4. 采购方式：询比

5. 供货期：5 天

6. 项目概况：详见询价文件

7. 评标、定标办法：最低价中选(不含税价)。如出现中选价格相同的两个及以上有效报价，则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最终中选人；如超过预算价，作无效标处理。

如有效供应商仅有 2 家且询价文件符合要求，此询价项目转为现场谈判，由评审小组代表组织不低于 1 次电话竞谈，中标候选人于 2 日内将最终报价盖章扫描发送至询价人。

如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将被我公司列入黑名单，不得再参与我公司任何项目采购；招标人有权选择重新招标或按中标排序顺延至下一中标候选人中标。

二、供应商必须满足的条件

1. 供应商为依法注册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未见联合体即可）。

3. 原厂授权书（原厂直接参与无需提供此项）。

注：原厂授权必须为原件或彩色扫描件，提供黑白件作废标处理。若提供彩色扫描件请于合同签订前提供原件，未按时送达取消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选择重新招标或按中标排序顺延至下一中标候选人中标。

三、获取采询价文件

1.请供应商于开标截止时间前发送“供应商参与询价确认函”至邮箱18751298443@163.com，供应商参与询价确认函请至我公司网站自主下载，未发此函视为不参与该项目。

2.至我公司网站自主下载询价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11月25日15点10分

2.标书接收地点：江苏省淮安市翔宇大道28号（三楼308室）。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至现场开标，仅需在截止时间前将询价文件送至开标地点（如未送至指定地点导致文件丢失，我司概不负责），询价文件一式三份，收件人：刘经理，电话：15396960054。

五、询价文件的密封

询价文件必须密封，密封封面加盖供应商公章，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及“请勿在（填写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招标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六、公告期限

公告期不低于3个工作日（2026年11月19日-2026年11月22日）。

七、联系方式

1、名称：江苏省淮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地址：江苏省淮安市翔宇大道28号

3、项目负责人及电话：包经理/15189596526

询价文件联系人及电话：刘经理/15396960054

4、监督电话：　0517—83127840（风控合规部）

附：1.移动信号灯采购参与询价确认函

2.移动信号灯采购询价文件

移动信号灯采购询价文件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一、报 价 函

致：江苏省淮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关于_____（项目名称）_____询价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询价。

1. 我单位经研究上述询价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和其他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元)的报价(其中不含税_____元，增值税税率：_____）按上述询价文件、合同条件、完成上述项目。

注：不含税价=含税价/（1+增值税税率），报价中包含报价清单设备、相关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出库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2.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姓名：　　年龄：

性别：　　职务：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报价，**必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订在报价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其他人参加报价的，仅需填写“授权委托书”。

身份证正面扫描件（加盖公章）	**身份证反面扫描件（加盖公章）**

2.2、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及身份证号)为我单位委托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 询价活动。委托代理人在签署上述项目的报价文件、进行报价、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及_____(供应商名称)均予以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权。

特此委托。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参加报价的，**必须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委托单位公章后装订在报价文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报价的，仅需填写“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身份证正面扫描件（加盖公章）	**身份证反面扫描件（加盖公章）**

2.3、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2.4、原厂授权

三、清单报价表

移动信号灯采购需求清单

询价单位		江苏省淮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报价单位	必填		
联系人				联系人	必填		
电话				电话	必填		
邮箱		HABAccb@163.com		邮箱	必填		
				报价日期	必填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备注品牌型号
					单价	合价	
1	移动信号灯	¢300，工作模式为四相位，带圆盘灯和箭头灯，红黄绿三色，可视距离大于1000米	组	7			
2	合计：						
以上报价含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运费、卸货以及安装调试相关服务费用。							
是否接受保证金（控制价的2%）		填“是/否”		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10%）	填“是/否”		
质保期		1年		税点	必填		
供货期：		5天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的10%，尾款2个月内付清		

采购合同

甲方：江苏省淮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协商订立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质保期	备注
1								
2								
3								
合同总金额：（其中不含税__元，增值税税率：）								

备注：以上总金额包含与产品采购相关的全部价款。（包括但不限于海关、税票、运输、卸货、保险费用等），要求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及财务需要的相关资料，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提交前述发票及资料，其发票内容与合同清单的一致。若乙方由一般纳税人身份变为小规模纳税人身份的，或者计税方法发生变化的，或者政策法规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并导致甲方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减少或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的，则减少的进项税额或补缴的税款应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将支付的任何一笔合同款中扣除。

第二条：付款方式

1、付款条件：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的10%，尾款2个月内付清。因乙方未按约提供合法、有效且符合约定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导致甲方无法正常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化，双方按照新政策执行，并相应调整可抵扣进项税额及合同价款。

2、付款形式：银行转账。

1）甲方账户信息：

户名：江苏省淮安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淮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32001728636050797351

2）乙方账户信息：

收款户名：

账号：

开户行：

第三条：交货方式和时间

1、本合同供货时间为乙方收到甲方发货通知后【】个工作日内，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员为甲方指定的【】。邀请文件中关于供货时间、交货地点及收货要求的内容作为本合同附件，经双方盖章确认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方接收产品并验收签字前，产品的运输费用及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乙方收到甲方的发货通知后，应按通知要求的时间发货。乙方交付产品时，应确保所提供产品为全新正品，并提供货物直发现场的签收确认单；签收确认单须以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的收货清单为依据，甲方指定收货人员为【】，联系方式为【】。否则，视为乙方未完成交货。（附件为乙方盖章送货单）

4、如下资料需随货提供：

（1）产品质量保证书；（2）产品检验报告；（3）产品合格证；

（4）产品使用及安装说明书；（5）其它资料文件随产品附带：

第四条：包装、委托运输、产品验收

1、乙方应当采取防潮、防雨及前述产品性质相符的措施进行包装、运输，产品采用原厂包装，包装及运输应当符合国家相关防护标准，外包装物按有关环保规定处置。

2、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甲方项目需求的标准，或乙方交付的质量及技术文件

不符合第三条第4款之约定，甲方有权拒收部分或全部产品，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交付的产品数量、质量、规格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3日内补齐或更换约定质量、技术标准的产品，并承担延迟、更换产品的相关费用。

补充约定：乙方交付产品经甲方验收不合格且乙方未在约定期间内补齐或更换的，甲方有权解除该批次产品对应部分的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该部分货款、支付该部分货款20%的违约金。 逾期未补齐或更换的，视为乙方迟延交货，按本合同第七条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甲方对乙方交付的产品进行签收，不视为甲方对乙方交付产品质量的认可。

5、甲方验收依据合同清单及双方签署并作为本合同附件的技术协议书执行。

第五条：技术支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产品质保期

1、乙方所交付货物的售后服务标准不低于原厂商相关规定，且不得低于本合同约定的质保及响应要求；本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本合同项下产品质保期为__2__年，以设备验收单签字确认起算。甲方使用设备发生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4小时内响应并进行电话说明，甲方可自主选择要求乙方对问题产品办理退货、更换或维修手续，乙方应于当日启动对应流程，保证3日内恢复设备正常使用功能，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拆装费、运输费、第三方调试费）均由乙方承担；若逾期未恢复的，每逾期1日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四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保证提供产品价格、参数、货期满足甲方项目实施需求，如甲方发现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时，乙方需在24小时内协调处理，同时双方重新签署合同。

4、质量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及需方生产要求，环保和安全性能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产品适用的技术标准为：国家军用标准（_____）、国家标准（_____）、行业标准（_____）、企业标准（_____）。如上述标准存在不一致，按要求较高者执行。乙方应随货提供产品符合适用技术标准的合格证明、检验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

第六条：货物风险及所有权

1、货物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甲方付清全部货款前，甲方有权留置对应价值的货物。

2、甲、乙双方针对本合同内容应有保密义务，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乙方不得基于本合同获取甲方看守所项目的任何涉密信息、人员信息、监控数据，所接触的有限项目信息仅限用于履行本合同供货及售后义务，不得留存、复制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交货，应依照本合同最终结算总价款按日千分之[四]向甲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如乙方迟延交货超过[5]日，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最终结算总价款20%的违约金；甲方也可选择继续履行合同，乙方除应按照本合同最终结算总价款按日千分之[四]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最终结算总价款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自应付货款中扣除相应金额。

2、乙方所提供货品因质量及售后等问题造成甲方项目暂停或停滞超过24小时的，乙方需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替代设备采购差价损失及项目延误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最终结算总价款20%的违约金。

3、乙方若有任何违反本合同的行为，甲方均有权暂停支付与违约行为相关的未付款项，并书面通知乙方，直至相关问题经确认已妥善解决为止。甲方也可根据实际情况，直接从应付乙方款项或乙方支付的履约质保金中扣除相关款项，以解决乙方违约行为所产生的问题，乙方对此已知且无任何异议。

4、乙方承诺，未经甲方书面明确授权，乙方不得以自己名义或甲方名义直接向业主方收取任何款项或主张任何权利。

5、当甲方向业主方主张合同欠款或进行索赔（包括但不限于发函、仲裁、诉讼、调解等），需要乙方提供相关证据资料或进行协助时，乙方应无条件配合。

6、在合同有效期及合同终止后两年内，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因本合同而接触或或知悉的对方公司有关信息予以严格保密，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与合同有关的讨论、谈判、本合同内容，项目信息，产品价格以及其他任何标记或指明为“保密”、“受控”等字样的载体及其内含信息。一方违反保密义务造成对方损失的，应当向对方承担赔偿责任。

7、因乙方付款信息提供错误等原因导致甲方财务付款异常的，甲方付款时间自动延期一个月执行。乙方不得因此拒绝或延期履行发货、售后等合同义务，否则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8、若乙方存在以下不能履行合同的情形：1.未按甲方通知时间发货或未发货；2.未将货物发往甲方指定地址。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货款中扣除该违约金，且不影响甲方依据本合同其他条款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乙方未在规定期限内支付违约金的，甲方有权将乙方列入公司采购失信名单。

第八条：合同纠纷的解决

如双方在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在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注意事项

1、有关本合同条款的修改、补充和变更，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2、合同中设备价格应包含签订合同时实行税对应相关税额，相关税率、税差等情况依据国家税务局相关调整文件进行变更，若合同存在国家税率变更时，未在纳税义务发生时进行开具发票，及合同后续开具发票，均需要执行现行国家税率政策，对应进行合同总金额调整。

3、合同双方应当维护公平竞争环境，遵循法律法规和国际公认的商业道德标准/准则，禁止贿赂，禁止其他不正当竞争行为。

4、双方约定：本合同及其附件、扫描件同等有效；

5、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为方便合同履行，乙方指派___作为本合同履行乙方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

式：___。乙方指派的授权代表人仅有权代表乙方确认合同履行中的一般事项、签收往来函件及协调售后和供货事宜。涉及合同条款变更、价款调整、合同解除或终止等重大事项的，须由乙方另行出具专项授权文件并加盖乙方公章后方可生效。

甲　　方：	乙　　方：
地址：　淮安市翔宇大道 28 号	地址：
单位盖章：（签章）	单位盖章：（签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